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合同签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2019年8月9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项目投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及《关于项目投标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公司拟参与桐城市龙腾大道（K1+160~K2+986.92）道路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龙腾大道工程”）的投标。

公司于2019年9月7日收到桐城市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及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璠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璠煌建设”）为龙腾大道工程中标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9）。

近日，璠煌建设与桐城市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城建设”）签订了龙腾大道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二、合同当事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桐城市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81MA2MT6CCXG
-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4、注册地址：桐城市龙腾街道向前村桐枞路8号
- 5、法定代表人：张伯中
- 6、注册资本：27,000万元
- 7、成立时间：2016年1月28日
- 8、主营业务：城市项目建设、运营、维护、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构成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桐城徽银中辰城镇化基金（有限合伙）	20,000	74.07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000	25.93
合计	27,000	100.00

10、历史沿革与主要业务：

桐城建设成立于 2016 年，主要业务为城市项目建设、运营、维护、咨询服务，自成立以来未发生变更。

11、桐城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净资产	266,385,230.13	267,259,703.32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57,170.88	-1,349,483.84

1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张伯中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长，同时是桐城建设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公司董事张伯雄先生系张伯中先生弟弟。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龙腾大道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合同主体：

发包人：桐城市中辰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安徽璠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工程内容：桐城市东部新城内龙腾大道（K1+160~K2+986.92）包工包料施工总承包。

3、工程承包范围：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招标范围为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排水、桥梁、交通工程、园林绿化等工程全部内容（不含政府要求专业施工的

供水、供电、燃气等工程)。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合同工期：335天。暂定2019年10月15日开工，2020年9月14日完工。

以上工期均按日历天计，所有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6、签约合同价及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壹亿元(¥100,000,000.00)，依据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报价及合同中所确定的计价原则进行决算并经桐城市审计局审计后确认工程总造价。

项目建安费用总价下浮率报价：市政工程建安费报价下浮优惠率14.5%，合同价格形式为下浮费率合同。

7、付款方式：发包人承诺由政府确定的监理和审计单位按月对施工工程量审核后的工程造价的70%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后，付至审核后的工程造价的85%。经市政府审计局审后，付至决算款的95%，剩余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待各项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返还。

8、违约责任：

发包人违约及赔偿：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因发包人或政府部门原因造成承包方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期并免除该项工期延误责任；发包人提取承包人提交的建设期履约保证金中的相应金额之后确定发包人属不当提取，发包人应及时向承包人退还提取的款项。

承包人违约及赔偿：因承包人原因不能在本协议规定的开工日或之前开工、竣工验收日前完工的，由承包人按照本协议相关约定履行违约责任。但不可抗力及发包人的责任造成的延迟除外。

9、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若本次合同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璠煌建设未来经营业绩和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为公司可持续经营和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本项目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次中标项目合同签署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备查文件

1、龙腾大道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